

2008 全國社區親子花藝大賽 報名簡章

壹、活動宗旨：

為帶動國內花卉產業蓬勃發展，增加花藝設計與人文藝術能更普及一般大眾生活，藉由結合文化、藝術、觀光等元素，辦理系列花卉藝文競賽，不僅在全國各地播下花藝成長的種子激發無限創意，更可以帶動國人愛花、賞花、買花風潮，進而促進國產花卉消費，擴大內需市場，提升農民收益。活動將以居家花藝、生活空間綠美化佈置為創作主題，進行各項作品創作競賽，鼓勵社會大眾、民間社團組成親子隊伍參與競賽，增加親子間互動與花卉應用文化之教育，活動將規劃以分區辦理初賽及全國總競賽，並結合詩與花卉之元素，辦理詩作邀約創作，擴大參與層面，並製造議題，吸引媒體及民眾之注意，帶動活動熱潮。

貳、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執行單位：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

中華盆花發展協會

協辦單位：台灣現代詩人協會

臺灣區觀賞植物運銷合作社臺北花木批發市場

彰化縣田尾鄉公所

彰化縣花卉生產合作社

高雄國際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參、花藝創作競賽辦法

1. 活動名稱命名為「花語詩」花藝創作大賽，並規劃以初賽及決賽方式辦理。
2. 初賽規劃分別於北、中、南三區進行，預計每區接受 50 組隊伍參賽（以報名時間為順序至額滿為止）。
3. 決賽規劃於北部進行，由初賽得獎者晉級參加。

肆、報名方式

1. 經由宣傳，廣邀有興趣的民眾報名參加。
2. 每組參賽者限參加一區，不得重複報名。

3. 將報名表填妥後，於報名期限內傳真到執行單位(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

伍、花藝創作初賽、決賽之時間及地點：

賽程		日期	地點
初賽	北區	97年12月13日(星期六) 上午9點至12點	臺北花木批發市場2樓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一段15號
	中區	97年12月14日(星期日) 上午9點至12點	田尾鄉怡心園親水公園 彰化縣田尾鄉民族路一段156號
	南區	97年12月13日(星期六) 下午2點至5點	高雄國際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翠亨南路231號
決賽		97年12月27日(星期六) 上午9點至下午5點	臺北花木批發市場1樓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一段15號

陸、初賽辦法：

- 一、報名日期：97年12月1日(星期一)起至12月10日(星期三)止。
- 二、參賽資格：國中以下學童與其家長共同組隊，每組以2~3人為限。
- 三、參賽辦法：

1. 完成報名登記後，將主動通知參賽者報到事項。
2. 參賽組須於比賽前一小時完成現場報到手續，逾時者以棄權論。

四、比賽規則：

1. 作品尺寸：不得小於60cm(長)x60cm(寬)，高度不限。
2. 主辦單位補助材料費：2,000元，於比賽現場完成報到後分發，並請參賽隊伍繳交補助材料金額之花材單據(發票或收據)。
3. 使用鮮切花及切葉進行比賽，種類不限，主辦單位將於現場提供部分鮮切花及葉材作為比賽用花材(如下表列)，其他葉材、配材及容器、插花海綿、飾品、花藝工具...等，由參賽者自行準備。

花材種類	色澤、規格	數量
玫瑰花	粉色，長度45cm	20枝
百合花	粉色，3朵/枝	5枝
多花小菊	粉色，長度60cm	10枝
文心蘭	黃色，長度60cm	10枝
火鶴花	紅綠邊色，花面直徑8~10cm	10枝
非洲菊	粉色，長度50cm	10枝
新西蘭葉	長度90cm	10片
扁柏	長度50cm	10片

山蘇葉	中小型、長度 50 cm	10 片
八角金盤	中小型	10 片

4. 參賽者自備一首與花卉相關之詩詞，須與花藝創作理念相結合，並對設計理念提出書面簡述說明。
5. 現場比賽時間以一小時為限，作品未完成者，概以完成論。
6. 參賽作品需於現場進行操作設計，不得先行製作完成，評鑑結束後各參賽作品均歸主辦單位所有。

五、獎勵辦法：初賽每區各取前 8 名進行頒獎

1. 冠軍：一名，獎金 15,000 元，獎牌一面
2. 亞軍：一名，獎金 10,000 元，獎牌一面
3. 季軍：一名，獎金 5,000 元，獎牌一面
4. 佳作：五名，獎金 3,000 元，獎牌一面

六、參賽作品入圍佳作以上之得獎者，取得參加總決賽之資格，並於大會準備之現代詩詞作品中挑選一首作為設計主題。

柒、決賽辦法

一、參賽資格

1. 由北、中、南三區初賽得獎之 24 組人員參加，每組參賽人員關係需與初賽相同，唯可增加成員人數至 5 名。
2. 具有參加決賽資格的參賽組，須於比賽前一小時完成現場報到手續，逾時者以棄權論。

二、比賽規則

1. 作品尺寸：不得小於 100 cm（長）×100 cm（寬），高度不限。
2. 主辦單位補助材料費：10,000 元，並於比賽現場完成報到後分發，並請參賽隊伍繳交補助材料金額之花材單據（發票或收據）。
3. 使用鮮切花、切葉及盆花等材料進行比賽，種類不限，花藝作品所需之切花、盆花、葉材、花器、耗材資材及硬體材料皆由參賽者自行準備。
4. 現場比賽時間以一小時卅分為限，作品未完成者，概以完成論。
5. 參賽者以在初賽現場所挑選之現代詩詞，作為與決賽之花藝創作理念相結合，並對設計理念提出簡述說明。
6. 參賽作品需於現場進行操作設計，不得先行製作完成，評鑑結束後各參賽作品均歸主辦單位所有。

三、獎勵辦法：

1. 冠軍：一名，獎金 40,000 元，獎牌一面。

2. 亞軍：一名，獎金 30,000 元，獎牌一面。
3. 季軍：一名，獎金 20,000 元，獎牌一面。
4. 佳作：五名，獎金 8,000 元，獎牌一面。

捌、評分辦法

1. 評審委員：邀請農政、花藝設計、協會及現代詩人協會等單位，組成評審團共同評分。
2. 評分標準：

評分項目	細項	分數比重
創意	作品名稱、與新詩意境之搭配、情境營造	20%
造型	整體造型	20%
材料應用	花材、架構、飾品、花器應用	20%
色彩	用色技巧、元素質感、色彩用量與比例	20%
技巧	架構穩定度、製作難易度、插花技巧	20%

97 年全國社區親子花藝大賽報名表

一、參賽者姓名：

收件編號：_____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日期	稱謂
小朋友				
小朋友				
家長				
家長				

二、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手機：_____

E-mail：_____

三、參賽區域：※每組參賽者限參加一區不得重覆參加

北區初賽：臺北花木批發市場 2 樓

中區初賽：彰化縣田尾鄉怡心園親水公園

南區初賽：高雄國際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四、參賽者於報名同時，需將參賽所用之花卉詩詞及設計理念以書面簡述方式提送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以利說明牌之製作。

五、注意事項：

1. 報名日期：9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2 月 10 日止。

2. 報名表統一以傳真方式報名，並於傳真後請來電確認。

3. 報名處：台灣區花卉發展協會

114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21 號 聯絡人：吳婍禎小姐

TEL：02-8797-5286 FAX：02-8797-4590

六、填表日期：97 年 _____ 月 _____ 日